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2022-005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2 月 7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新华路 160 号上海影城六楼第三放映厅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81,625,0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0456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副董事长刘晓峰先生主持。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出席 7 人，独立董事蒋耀先生、独立董

事沈建光先生、独立董事苏锡嘉先生因公务出差未能参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嵇绯绯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管严洪涛先生、史支焱先生、卢宝丰先生、戴钟伟先生、金晓明先生、曹志勇先生、苏文斌先生、鱼洁女士、田培杰先生、严莉女士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拟任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0,509,287	99.9295	1,115,769	0.0705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沈军	1,578,174,982	99.7819	是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唐银锋、吕万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8日